

附件一

**嘉南藥理大學 環境永續學院**  
**職業安全衛生系產業安全衛生與防災碩士班**  
**選修本校其他系所課程申請表**

班級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 修課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開課系所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欄

註1：一年級新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二學分；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為十學分。

註2：填具完畢，請指導教師(或班導師)及系主任簽章確認後，於規定時間內繳回系辦公室統一彙整，延遲繳交視同自動延修。

系主任：

指導教師(或班導師)：

附件二

**嘉南藥理大學 環境永續學院**  
**職業安全衛生系產業安全衛生與防災碩士班學分抵免申請表**

班級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 申請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申請抵免科目名稱	抵免科目開課校別	原修習科目名稱	修課年度	修課成績	學分數	證明文件

- 註1：需為入學前五年教育部認可之大學碩(博)士班科目，與本系課程相關者，方可申請抵免。
- 註2：抵免科目之名稱、學分數相同者，或科目名稱不同而經本系認定內容相同者，得以抵免。  
其中，抵免科目如以學分多者抵免學分少者，則以少者採計。
- 註3：抵免科目如以學分少者抵免學分多者，以少者採計，所缺學分應予以補修，如無法補足學分數者，不得抵免。
- 註4：填具完畢，提出證明文件(包括原學校開立之修課成績證明)，經指導教師(或班導師)及系主任簽章確認後，於規定時間內繳回系辦公室，延遲繳交視同放棄。

申請抵免總學分數：\_\_\_\_\_

系主任：

指導教師(或班導師)：

嘉南藥理大學 環境永續學院

職業安全衛生系產業安全衛生與防災碩士班  
碩士學位修業指導同意書

學生 \_\_\_\_\_ 為修習職業安全衛生系產業安全  
衛生與防災碩士學位，擬敦請 \_\_\_\_\_ 先生為修  
業期間指導教師， \_\_\_\_\_ 先生為修業期間共同指導  
教師，相關修課及研究等有關事宜，願遵從先生之教導。

學生：

指導教師：

共同指導教師：

系主任：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